

#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美视美景眼科诊所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李霞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眼科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网络	广告时长(影视、 声音)	0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 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 经审查,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01263300505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(自 2026 年 4 月 14 日起, 至 2027 年 4 月 13 日止)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粤(B)广[2026]第04-14-423号			

- 注: 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;  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(注意事项见背面)  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 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(审查机关盖章)

2026年4月14日



申请受理号 01263300505

### 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 年 月 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深圳美视美景眼科诊所		
	地址	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三路 168 号国际商会中心 202-218(203、207、208)		
	机构类别	眼科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5FYJ6R-644030415D 2192
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李霞		

拟发布媒体类别

影视     广播     报纸     期刊     户外  
 印刷品     网络     其它-----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美团、大众点评



## 深圳美视美景眼科诊所

营业时间：周一、二、四、五、六 9:30-18:00  
(周三、周日停诊)

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  
福华三路168号国际商会中心202-218  
(203、207、208)

联系电话：133 4294 8006



- 注：
-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 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；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 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 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 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